

# 平南、东兰排水泵站初雨调蓄池新建 工程基坑及排管施工、顶管施工航空 油管专项探测及监测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00245059020262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闵行区水务局

上海新地海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远

许建海

电话：021-54135605

13301628078

传真： 2026年01月28日

2026年02月13日

邮政编码：

200941

地址：庙泾路 88 号

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 816 号 A 座 1 楼

签订时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平南、东兰排水泵站初雨调蓄池新建工程基坑及排管施工、顶管施工航空油管专项探测及监测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属技术培训合同应当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培训计划、进度，属技术中介合同应当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乙方提供服务须同时符合本合同所有条款以及国家、行业、上海市现行有效的相关标准规范，并应以其中要求最严格者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在必要时对监测方案提出书面优化建议，乙方应予执行，所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工程概况：

平南、东兰排水泵站初雨调蓄池新建工程位于合川路平南路交叉口、平南排水泵站北侧绿地。航空油管位于新泾港西侧，南北走向，管径为 $\Phi 273\text{mm}$ ，管材为钢管。

#### (一) 服务内容：

1. 航空油管竖向位移监测；
2. 空油管水平位移监测；
3. 航空油管周边土体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4. 航空油管周边土体分层竖向位移监测。

#### 5、探测范围及要求

(1) 探明施工影响范围内航空油管的平面位置和埋深，具体范围为南起平南路，北至东兰路。

(2) 地下管线探测满足《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的探测精度要求：

1) 地下管线水平位置限差  $\delta_{ts} \leq 0.10h$ ;

2) 地下管线中心埋深限差  $\delta_{th} \leq 0.15h$ 。

(h为地下管线的中心埋深，以厘米计，若 $h < 100\text{cm}$ ，则取 $h = 100\text{cm}$ )

(3) 地下管线点的测量精度要求：

平面位置测量中误差不得大于 $\pm 5\text{cm}$ (相对于邻近控制点)；高程测量中误差不得大于 $\pm 3\text{cm}$ (相对于邻近控制点)。

(二) 服务方式：

通过野外作业，室内资料整理，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交成果报告。

(三) 服务要求：（在确定内容编号前打“√”）

严格按照服务方案中的组织设计进行现场监测等服务，监测等服务工作的实施必须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提供乙方进场施工的便利条件；
2. 提供具体施工流程及进度安排方案；
3. 甲方协调乙方现场测试所需的临时办公室；
4. 按照约定及时支付乙方工程款。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根据要求，按照规范、规程进行监测；
2. 乙方委派的监测人员应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熟悉监测项目的相关技术标准、规程；
3. 乙方在监测工作实施前应对监测仪器与设备等进行检测，并作书面记录；



本合同是总价包干合同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提交合法等额有效的发票，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工作成果或未提交发票，或政府拨款迟延，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 六、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任何一方违约的，违约方除按本合同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以外，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调查费、差旅费、鉴定费、保全费、担保费等）。

####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双方同意由 上海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③ 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上海市闵行区）

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

#### 八、※其它(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等)：

1. 乙方对本项目现场作业安全负全责。

2. 乙方现场作业期间，应接受甲方的作业安全检查，对甲方在安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问题应及时整改。

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甲方提供或乙方通过工作渠道获得的甲方文件和资料等，仅限于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服务项目中使用。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合同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间内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资料提供给甲方以外第三者；此保密义务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持续有效。

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5. 乙方需签订廉洁承诺书，若违反党纪法规及有关廉洁规定的行为，处以合同价5%的罚款。

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 本合同所涉及之成果归甲乙双方共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工作成果，和在此基础上利用甲方数据、资料等进行的进一步研究，均属甲方成果。甲方保留该部分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使用、转让或许可第三方使用上述成果，亦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除本合同有明确约定外，乙方不因签署本合同而获得甲方知识产权的任何授权以及基于甲方知识产权进行衍生、变化的权利；

8. 乙方确认，所提供的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因乙方提供的作品引发任何侵权纠纷，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诉讼费、律师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9. 乙方向甲方提供成果报告肆份；

10. 本合同履行完毕，即行失效。

**其余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书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